

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合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或“乙方”）于2015年4月8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重大经营合同中标的公告》。目前，公司已于近日与广州市一汽巴士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州一汽”或“甲方”）签署了车辆采购合同。

一、合同风险提示

- 1、合同的生效条件：合同自双方签字（盖章）之日起生效
- 2、合同的履行期限：2015年6月30日交付完毕
- 3、合同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：

本合同生产周期较紧，存在不能按期交付的风险。同时，合同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。

本合同采用分期付款方式，可能存在付款无法如期到位的风险。

二、合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：

公司名称：广州市一汽巴士有限公司

住 所：广州市东湖路26号

法定代表人：张伟雄

注册资本：叁亿壹仟壹佰陆拾玖万贰仟元整

公司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主营业务：道路运输业（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。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关联关系：广州一汽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2、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与上市公司发生的购销金额：

2012 年度，本公司向广州一汽的销售金额为 0 万元；2013 年度，本公司向广州一汽的销售金额为 0 万元；2014 年度，本公司向广州一汽的销售金额为 179.5 万元，占当年总销售金额的 0.04%。

3、履约能力分析：

广州市一汽巴士有限公司前身是广州市第一公共汽车公司，始创于 1952 年 9 月。2004 年 11 月经广州市政府批准，以增资扩股方式，引入民营资本，实现了整体改制，资本构成为国有资本和民营资本各占 50%。

广州市一汽巴士有限公司目前经营市区公交日夜班大巴线路、公交与地铁接驳线、小巴线路共 173 条，线路总长度达 2200 多公里，营运车辆 2200 多辆。庞大的公交网络覆盖广州，年载客量 5 亿多人次。一汽巴士积极响应广州市政府建设“绿色环保公交”号召，把“环保每一天，健康每一年”的发展定位付诸行动，2005 年全面实现公交车环保化、空调化，拥有 LPG 清洁能源车辆近 2000 多辆，是广州市乃至全国拥有最多环保公交车的公交企业。

由于国家新能源政策和当地政府支持，广州一汽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。

三、合同的主要内容：

- 1、**合同签署时间：**2015年4月24日
- 2、**合同生效条件：**合同自双方签字（盖章）之日起生效
- 3、**合同履行期限：**2015年6月30日交付完毕
- 4、**产品合作范围：**我公司向广州一汽供应安凯牌插电式混合动力车辆

5、**约定价格：**合同总金额 343,488,600 元整。

6、**付款方式：**

(1) 中央及地方的购车补贴款（149,914,800 元）按相关补贴管理办法支付。

(2) 招标人自负购车款部分 193,573,800 元按以下方式支付（自负购车款即为中标金额扣除中央及地方购车补贴款的余额）：

1) 签订本协议 5 个工作日内，招标人支付中标人每台人民币 2 千元作为定金，支付预付款合 756000 元。

2) 交车后中标人即向招标人提供购车款全额发票。

3) 合同总额减去预付款后余款 192,817,800 元，按公司提供发票之日起，分 6 年 72 期按月支付，每月支付 2,678,025 元；同时中标人支付招标人合同总金额中招标人自负购车款部分的 5%作为质保金。

4) 车辆质保金在两年后自动转为车辆涉电动力系统（动力电池、电机、控制系统等）的质保金，该质保金自交车后第 3 年起分 6 年返还，前 5 年每年返还 15%，第 6 年返还 25%。质保金在每年质保期结束后，按合同条款扣除扣减款项后，以银行承兑汇票或以银行支票转账返还给中标人。

7、**交货时间：**2015年6月30日交付完毕

8、**交（提）货地点：**由乙方免费送至甲方指定地点

四、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有积极影响。

2、本合同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。

五、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

本合同生产周期较紧，存在不能按期交付的风险。同时，合同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。

本合同采用分期付款方式，可能存在付款无法如期到位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市一汽巴士有限公司签订的《378台插电式混合动力车辆采购项目》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4月28日